

论“民族问题”研究的范式

——从“民族国家理论”和“族群理论”来看

◎李子怡¹ 彭建军²

摘要：本文从民族国家理论和族群理论这两个角度来讨论“民族问题”研究的范式。民族是多义的，民族问题因而也分为不同层面。不得不说，当代中国依然处于从民族国家思维方式向“多民族共和”转变。本文通过阐述民族国家理论范式和族群范式，思考在解决不同民族问题时我们应当使用怎样的原理和方法论。同样对如何更好地开展中国特色的民族发展，作一定思考。

关键词：民族问题 民族国家 族群 民族研究范式

一、何谓“民族问题”

对于任意一门学科的研究，必然会涉及到相关的矛盾或问题，民族学也不例外。

众所周知，民族是社会文化群的基本构成，也是文化发展的重要源泉。当我们谈及“民族问题”这一概念时，我们所说的显然不是在说历经千年的民族文化有问题。根据1992年第一次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我们可以理解为各民族在自身发展中涉及到的文化等方面的困难都不是问题。唯有各民族在社会发展进程中遇到的社会性问题，以及涉及特征、民族的身份认同、族群之间的关系等方面所引发的社会问题才是真正的民族问题。

在社会发展的过程中，“民族”作为一个客体是客观存在并且始终存在的。这要求我们社科学家必须从现实出发，妥善地理解到：民族问题不是单方面的，它是社会存在中问题与矛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在国家、社会以及群体关系等方面必须存着的重要部分。

二、“民族问题”研究中的范式

根据托马斯·库恩(Thomas Samuel Kuhn)的范式理论来看，在社会学或自然科学的某一概念研究范式可理解为：针对某一特定的领域、现象或研究对象而言，由其核心概念、理论产生的，并通过归纳收集相关资料所形成的某一类研究方法的总和。在学科中，不同的范式会带有不同的价值取向。简单来说，范式就是某学科方向中，有一整个团体共享的信仰、价值、技术等等集合。

研究“民族”这一宏大的概念，学者的切入角度有很多，所用的范式也各不相

同。例如，英国人类学家莫里斯·弗里德曼(Maurice Freedman)所提出的“宗族范式”，这一范式的相关的问题和方法论在人类学汉族社会研究领域(Sinological anthropology)具有相当的影响力。民族国家(Nation)理论范式，该范式在18世纪后的西方逐渐形成，在1913年的《马克思与民族问题》一文中斯大林正式提出民族国家的概念。族群(Ethnic group)理论范式，这是近年来各国民族学学术界联系逐渐紧密的交流中带来的新范式。

本文主要从民族国家(Nation)理论范式和族群(Ethnic group)理论范式，这两个角度来分析当代社会及学者对“民族问题”的研究。

三、民族国家(Nation)理论范式

民族国家(Nation)是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具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的共同民族文化特点上的共同心理素质，是这四个基本特征的稳定的共同体。民族主义是在某一民族要求其合法主权过程中形成的，民族国家这个概念由此而生。这一理论范式就是从国家角度去解决关于民族独立等方面的问题。

我国民族研究中出现民族国家(Nation)这一概念，可以追溯到1903—1905年，刘师培在上海结识章太炎、蔡元培后，相继完成《中国民族志》。该著作主要论述了汉民族的民族主义立国观点，讨论了历史上的民族及其演变，是我国近代第一部对民族概念系统讨论的书籍。同时，1905年孙中山在日本发刊《民报》，主张了民族、民权、民生的三民主义。这些都说明，在中文中，出现“民族”这一

词汇的早期，与渴望民族主义建国、民族国家思想关系密切。

近年来，我国仍有部分的民族理论研究在延续苏联斯大林提出的民族国家理论范式。学者詹姆斯·斯科特(James Scott)认为，在社会治理层面，国家需要的是便利性，因而采用理性化、标准化的策略。这类做法看似将问题简化，但实质上却忽略了社会群体的内部差异。过度强调一致性导致国家无法洞悉少数派的想法，也会导致各类社会问题的产生。

对于民族国家(Nation)这一概念，它是从世界整体来看，较大范围地划分出的稳定共同体。在讨论国与国之间的问题时，这个概念应当是有一定说服力的。但放在当下的中国，在讨论国内少数民族问题的解决上，我国更参考族群(Ethnic group)理论范式。例如在对待边疆分裂问题上，有居心叵测的外国学者将藏族、维吾尔族等少数民族称为Nation(民族国家)，这一用意即是通过民族主义独立概念建立民族国家，从而达到分裂我国的目的。需要注意的是，我国是一个“多民族共和”的政体，与“美利坚、法兰西、德意志”这样的民族国家有很大区别。在我们谈到这类民族问题的解决方法时，不应只思考Nation这一层面的含义。

四、族群(Ethnic group)理论范式

根据2005年5月第三次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中指出：民族是人民在历史上形成的稳定的共同体。一般来说，民族在历史渊源、生产方式、语言、文化、风俗习惯和心理认同方面有共同特征。同时，宗教在某些民族的形成中也起到关键作用。

李济先生是使用文化意义而非民族主义里的“民族”进行研究的最早期学者之一，在1928年发表的《中国民族的形成》中开始提出了“我群”和“你群”的划分，即脱离了早期的民族主义理论。他提出黄帝子孙的汉人群、通古斯群、藏缅群、孟高棉语群、掸语群五个大的民族，其主要思想是一国多族。这一学术思想跨越了民族主义的狭窄视野，也为“多民族共和”的立国提供了理论依据。然而，当时的民族概念依然十分混淆。

王明珂先生将族群描述为：一个民族中的各次族群单位，或少数族群。粗浅来看，族群的概念似乎与我们熟悉的“56个民族”相对应。但我们首先要明白的是，族群是一个族群体系中的族群单位（如汉族、客家人、美裔华人），而少数民族则是被政治认可的“民族”（如汉族、蒙古族、维吾尔族），两者之间没有绝对的界限。

族群（Ethnic group）理论范式的出现，对原有的民族国家（Nation）理论范式提出了挑战。在新中国成立后进行民族识别工作后，大量学者开始讨论民族、族群二者的内涵与外延，这在学术界具有极大的积极意义。

对于我国这样一个各民族（Ethnic group）分布复杂，高度杂居的国家，我们的历史传统是渴望统一的，我们的近代反侵略、反分裂战争更决定了我国国体是“多民族共和”政体。新中国成立多年来的民族识别，推出相应的优惠政策，意在让各民族分享权力。由此诞生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就是使用族群理论范式来解决实际民族问题的良好实例。

五、结语

当我们从整体的角度来观察“民族问题”时，有二个方面展现在眼前：一是学术理论层面，理论的发展是必然的，对于民族问题我们需要寻求更合理的解释及解决方法。二是社会应用层面，生存和发展是人类社会的永恒主题，为了人的全面发展，我们面向自然、社会时应使用怎样的原理和方法论。这两个层面交织在一起，成为一个有机的共同体。“民族问题”研究范式作为民族学研究的一个理论基础范

畴，是在思考有机体应如何生长，其重要性不言而喻。

如何看待具有中国特色的少数民族发展问题，我们应从以下角度思考：首先要尊重历史、尊重少数民族。中华民族的诞生与发展从来都不是某一民族（Ethnic group）单一主导的，我们是56个民族组成的共同体。其次要坚持平等，注重协商。作为一个“多民族共和”的国家，在涉及最高权力时，更要注重平等、协商。我国通过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实施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道路。再次要坚持多民族统一，同舟共济，和谐发展。56个民族唯有“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中华文化才能绵延不断。最后要在承认差距，包容多样基础上推进民族的文化和经济发展，以此推进解决民族的问题。

中国作为“多民族共和”的政体，一直与“民族国家”有区别。当今一些学者试图以狭隘的“民族国家”来定义中国的政体和解决所谓的民族问题，是一种错误的思考。习近平同志在回复民大附中同学的信中写道：“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我国各族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奋斗历程是中华民族强大凝聚力和非凡创造力的重要源泉。”我们要深刻理解提倡多民族与国家统一两者的并行不悖，中华民族是多元一体的。正所谓费孝通先生所提：“各美其美，美美与共。”

参考文献

- [1] 张小军. 民族研究的范式危机——从人类发展视角的思考 [J]. 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1（31）.
- [2] 周明甫. “民族问题”何谓？何在？何治？——民族研究范式概议 [J]. 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1（31）.
- [3] 关凯. 理论范式的政治逻辑——西方话语中的中国民族问题 [J]. 国际视野，2011（03）：18.
- [4] 李济. 中国民族的形成——一次人类学的探索 [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
- [5] 王明珂. 华夏边缘——历史记忆与族群认同 [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
- [6] 范可. 族群范式与边疆范式——关于民族

研究范式转换的一些思考 [J]. 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1（31）.

作者简介：

李子怡，女，中南民族大学法学院2018级民族法学方向研究生。

彭建军，男，法学博士，硕士生导师，中南民族大学编审，主要研究民族理论与政策。

作者单位：

1. 李子怡 中南民族大学 法学院
2. 彭建军 中南民族大学 学报编辑部